

THE
FARSEER
TRILOGY

[美] 罗宾·霍布 著
姜爱玲 译

刺客三部曲

（四）皇家刺客

Royal Assassin

一名身怀精技的皇家刺客，一段与心灵伴侣难以割舍的生死连结，
在性命与忠诚之间抉择，要如何才能扭转王国的危机……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ROBIN HOBB

王室私生子董滋从第一次刺杀任务中侥幸生还，差点成了残废。深受打击的他心怀怨恨，发誓要摒弃对国王立下的誓约隐遁山中。

红船劫匪对沿海地区再次发动猛烈攻击。他们烧毁民宅，对无辜的居民进行“冶炼”，让其失去人性的纯良，把人们逼向精神崩溃的边缘。而在这个内忧外患、危机四伏的王国里，帝尊王子的弑君预谋正深深威胁着年迈体衰的国王……爱情和王国的重重危机驱使董滋回到公鹿堡，卷入皇室的致命阴谋中。

受惟真王子之托，他留在公鹿公国保护王后。但在帝尊一次次诡计的陷害下，国王驾崩、王后失踪，董滋也被打入地牢，面临吊刑死罪。此刻他才明白，原来背叛者就在身边……

悬疑、紧张、步步玄机，结局绝佳，令人赞叹，各角色性格一贯，这部作品很可能变成奇幻小说的经典。

——《出版人周刊》

罗宾·霍布笔下的英雄很迷人，她所设定的魔法是奇幻小说一个伟大的、全新的转变。这是我读过的第一部没有采用那些陈旧的魔法和怪物的奇幻小说，我衷心推荐。

—亚马逊网站读者

上架建议：外国文学-小说

ISBN 978-7-5520-1140-1



定价：55.00元

THE
FARSEER
TRILOGY

刺客正传

[II]

皇家刺客(下)

Royal Assassin

[美] 罗宾·霍布 著
姜爱玲 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ROBIN HOBB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9-2014-248 号

THE FARSEER TRILOGY II : ROYAL ASSASSIN

Copyright © 1997 by Robin Hobb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刺客正传 . 2, 皇家刺客 / (美) 霍布著 ; 姜爱玲译
· 一 上海 :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6

书名原文 : ROYAL ASSASSIN

ISBN 978-7-5520-1140-1

I . ①刺… II . ①霍… ②姜… III .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43388 号

刺客正传 II : 皇家刺客

著 者 : [美] 罗宾·霍布

译 者 : 姜爱玲

出版策划 : 闫青华 沈丽凝

责任编辑 : 潘 炜

特约编辑 : 蒙莹雪 姚丽晴

装帧设计 : 谷亚楠 朱海英

封面绘图 : AK

出版发行 :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市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 63875741 邮编 : 200020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 sassp@sass.org.cn

排 版 : 上海万墨轩图书有限公司

印 刷 : 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 : 890×1240 毫米 1/32 开

印 张 : 20

字 数 : 575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 978-7-5520-1140-1/I · 177

定价 : 5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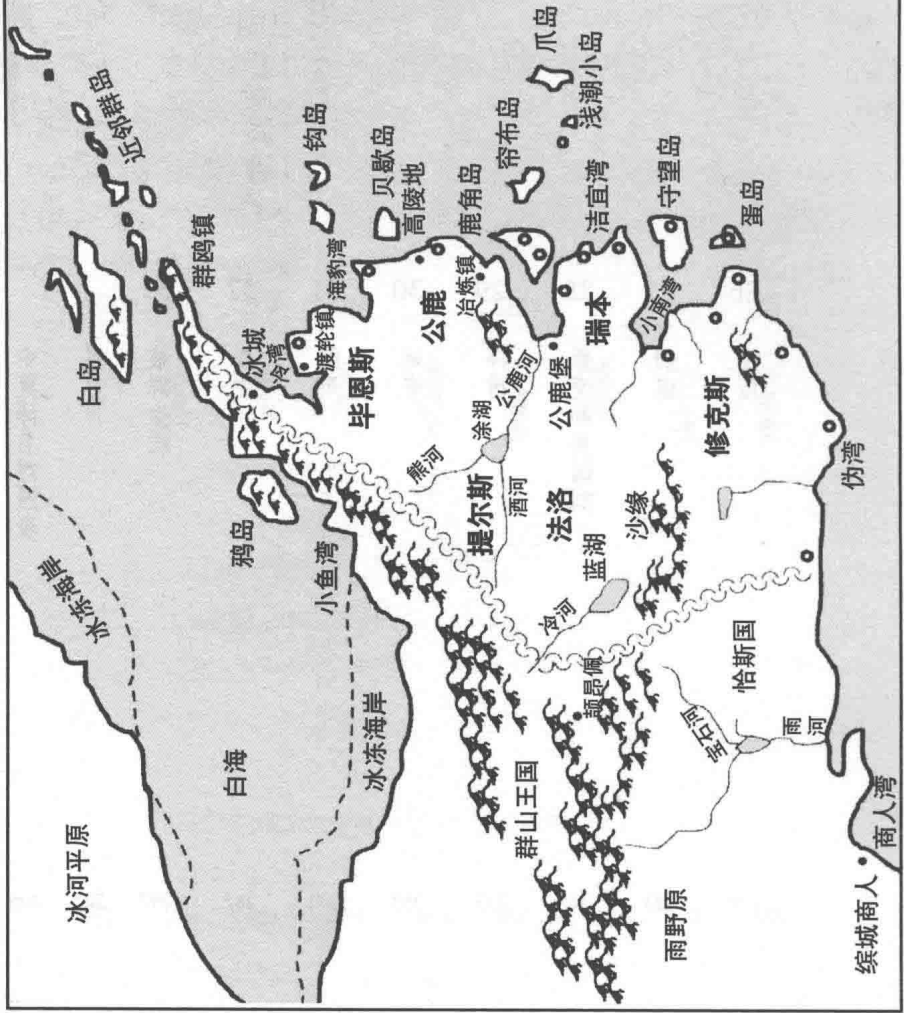


献给

雷恩

六大公国地图

○	烽火台
~	国界
- - -	冰礁浅滩





目
录
CONTENTS

[II] 皇家刺客
(下)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插曲	古灵	讯息	灾难	黑暗的日子	博瑞屈	威胁	洁宜湾	公鹿堡
001	015	035	053	079	097	115	129	153

刺客正传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技传	阴谋	叛变和卖国贼	俘虏	地牢	酷刑	处决	狼群生涯	尾声	中英译名对照表
171	193	215	235	253	271	287	297	303	305

17. 插曲



他们的骨骼由磐石组成，是群山里那闪闪发亮且有纹理的石材。他们的血肉源于大地上闪耀的白盐结晶，但他们的心却是来自智者。

他们从遥远的地方跋涉而来，却毫不迟疑地牺牲掉自己早已疲惫不堪的生命。他们终结自己的生命，将其迈向永恒，将血肉躯骨抛在一旁，放下武器，升起重生的羽翼。他们，就是古灵。

当国王终于传唤我的时候，我便前去晋见他。如我之前对自己所做的承诺，自从那天下午之后，我就没有主动去拜访过他。虽然他和普隆第公爵对婕敏和我的婚事安排带给我的痛苦依然侵蚀着我，愤怒仍在我内心翻腾，但国王的召见可不能怠慢。

他在一个秋日的早晨接见我，距离我上次晋见，至少已经有两个月了。我先前遇到弄臣的时候，便忽略了他朝我投射出的受伤害的目光，也在惟真偶尔询问我为什么不拜访黠谋国王时转移话题，这挺容易做到的。瓦乐斯仍然像攀在壁炉上的蛇般严守门户，而且国王体弱多病也已经不是秘密了，再也没有人能获准在中午之前进入他的房里，所以我告诉自己这场早晨的会晤，意味着某件重要的事情即将发生。

我原以为这个早晨将完全属于自己。过早出现的猛烈秋风肆虐了两天，强劲的风势毫不留情地刮着，伴随而来的倾盆大雨保证会让任何搭乘开放式船只的人们忙着把船中的水舀出去。前一天晚上，我在小酒馆中和卢睿史号的其他船员为这场暴风雨干杯，希望红船因此而遭滂沱大雨淹没。然后我全身湿透地回到公鹿堡进房倒头就睡，心中确信我爱睡到隔天早上的什么时候都行。但是，一位意志坚定的侍童不断敲门直到把我吵醒，然后告诉我国王要正式召见我。

我梳洗干净、刮好胡子，将头发向后平顺地梳整绑成辫子，然后换上干净的衣服。我下定决心不显露闷在心里的愤怒，等到可以完全掌控自己的情绪之后，才离开房间。我来到国王的房门前，满心期待瓦乐斯的白眼和怠慢，但这天早上他却出乎意料地在我敲门之后立即开门，虽然神情依旧不悦，但仍马上领着我晋见国王。

黠谋坐在壁炉前的一张软垫椅上。尽管我内心对他仍有怨怒，但当我看到他变得如此消瘦时，整个心都沉了下去。他的皮肤看起来就像透明的薄羊皮纸，双手的手指骨瘦如柴，面容凹陷，曾经结实的肌肤如今变得松弛，深沉的双眼整个陷了进去。他以我熟悉的姿势将双手搁在膝上，而我也握着双手好隐藏时而感受到的颤抖。他手肘下方的小茶几上摆着一个香炉，只见一阵阵熏烟从炉中袅袅升起，在房椽上形成一层蓝色的薄雾，而弄臣就悲伤地瘫坐在国王的脚边。

“蜚滋骏骑已经来了，国王陛下。”瓦乐斯向国王宣布我的出现。

国王好像被什么戳到似的先是一愣，然后将视线转移到我身上，我也移动位置站在他的跟前。

“蜚滋骏骑。”国王对我打招呼。

他的语调毫无力气，虚无缥缈。我内心的痛苦依旧十分强烈，但这也无法盖过我看到他这样子时所感到的悲伤，再怎么说他仍是国王。

“国王陛下，我如您所吩咐来晋见了。”我慎重地说道，试着保持冷漠。

他疲惫地看着我，别过头去对着自己的肩膀咳了一声。“我知道了，很好。”他盯着我看一会儿，深深地将空气吸进肺里，发出呢喃似的吸气声。“毕恩斯的普隆第公爵派遣的一位使者于昨晚来访，捎来关于收成的报告和类似的消息，



大部分都是帝尊所需要的新讯息。但是，普隆第的女儿婕敏也送来了这幅卷轴，是给你的。”

他伸出手将卷轴递给我。这是一幅用黄色缎带绑着，还用一滴绿蜡封印的小型卷轴。我心不甘情不愿地走上前去接过它。

“普隆第的使者今天下午就会返回毕恩斯，而我相信你在这之前就能做个得体的回复。”他的语气让这话听起来完全不是一个要求。接着他又咳了一声。而我对他所产生的种种矛盾情绪相互翻搅着，在我的胃中持续发酵。

“请容许我先看看卷轴内容。”我提出要求，而国王并没有反对。于是我揭开卷轴上的封印并解开缎带，展开之后发现里面还有另一幅卷轴。我简略浏览第一幅卷轴，只见婕敏的字迹干净利落，接着展开第二幅卷轴细看了一下，抬起头就见到黠谋正注视着我，我面无表情地望回去。“她写了一些祝福我的话，然后送来她在涟漪堡图书馆找到的卷轴抄本。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字迹仍清晰易读的部分抄本。从包裹卷轴的布看来，她相信这是属于古灵的卷轴。她在我走访涟漪堡时发现我对这些很有兴趣，在我看来上面所写的像是哲理，又像是诗篇。”

我将卷轴回呈给黠谋，过了一会儿他就拿了过去，拉开第一幅卷轴，皱皱眉头瞪了一会儿，然后将卷轴放在膝上。“我的视线变模糊了，在早晨有时候就会这样。”他说道。接着，他谨慎地将两幅卷轴重新卷在一起，看起来像是执行一项艰难的任务，“你得写一封得体的感谢函回复人家。”

“是的，陛下。”我的语调有一股谨慎的庄重。他重新把卷轴交给我。我又在他面前多站了一会儿，而他也还是盯着我瞧，于是我问道：“您要我离开吗，陛下？”

“不。”他又重重地咳了一声，接着叹息般地深深吸了一口气，“我没要你走。如果我要让你走，早在好几年前就让你走了，让你在某个穷乡僻壤的地方长大，或者根本不让你有机会成长。不，蜚滋骏骑，我并没有摒弃你。”他的语气又重现了些许昔日的威严。“我在几年前和你谈妥一桩交易，而你也忠实地谨守承诺，并把它做好。我了解你无微不至地效忠我，就连你无法亲自前来报告时也一样。我也明白你是如何尽忠职守，甚至当你对我满怀愤怒时，也

不曾改变对我的忠心。我实在也无法再对你要求什么，因为你该做的都做了。”他又忽然一阵咳，一阵剧烈的干咳。当他再度开口时，却不是对我说话。

“弄臣，请端一杯温酒来，还有请瓦勒斯用……香料药草调味。”弄臣立刻起身，但我见他满脸的不情愿。然而当他从国王的椅子后背经过时，却愤怒地看了我一眼。国王略微示意要我等一等，他揉揉双眼然后静静地将双手搁在膝上。“而且，我也得信守对你的承诺，”他继续说道，“我承诺关照你的任何需求，且将做得更多。我会亲眼看你迎娶高尚的侍女，也将看着你……噢，谢谢你。”

弄臣把酒端来了。我注意到他只斟了半杯酒，还有国王是如何用双手接过酒杯。我闻到一股陌生的药草味混杂在挥发的酒味中，但见高脚杯边缘在黠谋的牙齿上打颤了两次，然后他才稍微用嘴稳住，喝下一大口酒。他咽下口中的酒，然后又坐了好一会儿，闭上双眼好像在倾听什么似的。当他再度睁开双眼抬头望着我的时候，看起来有点儿困惑，但过了一会儿他就回过神来了。“我会赐给你应得的头衔，让你掌管一块土地。”他又举起高脚杯喝了一口酒，接着用削瘦的双手紧握酒杯取暖，同时打量着我。“我想提醒你，普隆第如此看重你，愿意将他的女儿许配给你，这可不是件小事。虽然他知道你的身世却毫不犹豫，婕敏也将带着她自己的头衔和财产与你成亲，你的这门亲事更让我有机会亲眼见到你拥有相同的身份和地位。我只希望你最好的，这很难理解吗？”

这个问题让我有机会畅所欲言，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试着解释给他听。“国王陛下，我知道您是为我好，我很了解普隆第公爵对我的恩宠，而婕敏女士也是任何男性心目中的理想伴侣。但她并不是我的选择。”

他的脸色更深沉了。“你现在的口气倒挺像惟真，”他不悦地说道，“或者也像你的父亲。我想他们俩都从他们母亲的胸脯中吸吮了固执的性格。”他举起酒杯将剩下的酒喝完，把身子向后靠回椅背上，然后摇摇头。“弄臣，请再多斟些酒来。”

“我听到了一些谣言，”他在弄臣拿走他手上的酒杯后，语带沉重地继续说道，“是帝尊告诉我的，还像厨房女仆般悄悄地说出来，好像这是天大的事情似的。其实这就是些鸡毛蒜皮事儿，如果母鸡咯咯叫，狗儿汪汪吠一样，仅



此而已。”我看着弄臣依吩咐又把酒斟入酒杯中，削瘦的身上每一寸肌肉都显露出万般不情愿。瓦乐斯如同受魔法感召似的出现，把更多熏烟加进香炉中，嘟起嘴小心地吹着一小块煤炭，直到香炉冒烟为止，然后又像一阵风似的走了。黠谋小心翼翼地俯身，让冒出来的烟拂过他的脸庞。他吸了一口气，轻轻咳了一声，然后吸进更多烟，接着将身子向后靠回椅背上。弄臣在一旁安静地端着国王的酒。

“帝尊声称你迷恋一位女仆，并且持续热烈地追求她。我想，所有的男人都曾年轻，就如同所有的姑娘般。”他接过酒杯继续喝酒，而我只能站在他面前，咬着双颊内侧并露出冷酷的眼神，我那不听使唤的双手开始无力地颤抖。我希望将双手交叉在胸前好让颤抖停止，但我仍将双手搁在身旁，并集中心智免得弄皱了握在手中的小卷轴。

黠谋把酒杯放在手肘下方的小茶几上，深深叹了一口气，静静地伸直搁在膝上松弛的双手，同时把头向后靠在椅背上。“蜚滋骏骑。”他说道。

我麻木地站在他面前等候，看着他眼皮垂下闭上双眼，接着再睁开一条缝隙，一边轻轻地摇头晃脑一边说道：“你拥有坚贞那张愤怒的嘴。”他如此说着，然后又阖上了双眼。“我只是为了你好。”他喃喃自语。过了一会儿，他微微张开的口中传出一阵鼾声，而我依旧站在他面前注视着他。这是我的国王。

当我终于不再看他时，我看到了唯一能让我更加慌乱景象，弄臣膝盖靠着胸膛，悲伤地缩在黠谋的脚边。他怒视着我，双唇紧紧地抿成一直线，黠淡的双眼充满了清澈的泪水。

我逃离了。

我在自己房里的壁炉前来回走动，内心的情绪灼烧着我。我强迫自己要镇定，坐下来拿出纸笔，写了一封简短得体的感谢函给普隆第公爵的女儿，并小心地将它卷起来用蜡封好，然后起身拉直衬衫，将头发向后梳理平整，接着把封好的信轴丢进炉火中。

然后，我再度坐下来写信给婕敏，那个在餐桌上对我调情的害羞女孩，曾陪着我站在山崖上等待一场从未来临的挑战。我在信中感谢她帮我捎来卷轴，然后描述我如何度过夏日，在卢睿史号战舰上日复一日地划着桨，因为剑法生

涩而让斧头成了自己的武器，又叙述了我们在第一场战役中种种残忍的细节，还有我之后是多么难受。我告诉她当红船来袭时我是如何惊恐地愣在我的桨边，但没提我看到的那艘白船。最后我对她坦承因为之前在群山生了一场重病，如今还不时为颤抖的后遗症所困。接着我仔仔细细将信看过一遍，很满意自己在她面前刻画出一位平庸的划手、蠢蛋、胆小鬼和残废的形象，然后把信卷起来用她的黄色缎带绑好，没有用蜡封住，也不在乎谁会打开来看。私底下，我希望普隆第公爵能够把信的内容仔细地念给他的女儿听，然后禁止她再提到我的名字。

当我再度轻叩黠谋国王的房门时，瓦乐斯用他一贯讨人厌的不悦态度应门，好像碰到什么脏东西似的从我手中取走信轴，接着在我面前用力把门关上。在我走上楼回房去的时候，不禁想到如果有机会的话，要在他身上用哪三种毒药，这可比想着国王容易多了。

回到房里，我沉沉地倒在床上，心中企盼倘若此刻是夜晚该有多好，如此一来就可以去找莫莉而不让其他人发现。接着，我想起了自己的秘密，先前那份喜悦的期待荡然无存。我跳起来打开窗户看着外面的暴风雨，然而就连天气都在欺骗我。

乌云中露出一片敞开的蓝，透出一道带水气的阳光，而在海面上方逐渐汇集的乌云显示这乍现的晴朗稍纵即逝。然而，风雨在此时都已停止，空气中甚至透着一丝暖意。

此时夜眼立刻来到我的心中。

现在太潮湿无法狩猎，每根草都沾了水气。此外，阳光也很耀眼，只有人类才会蠢到在阳光下普照时外出狩猎。

懒惰的猎犬。我责怪着它，知道它此时正蜷缩着身子，鼻头碰着尾巴躺在它的窝里，也感受到它填饱肚皮后那份温暖的饱足感。

或许今晚吧！它提出建议，然后又渐渐地睡着了。

我将思绪从它身上拉回来，然后抓起斗篷，离开公鹿堡朝城里走去，带着我此刻的心情待在城堡里实在于事无补。我内心无比的矛盾，既有因黠谋对我的决定所感到的愤怒，又有因他日渐衰弱而产生的惶恐。我轻快地走着，试着



逃离国王那颤抖的双手和被药麻醉后的沉睡。该死的瓦莱斯！他从我身边偷走了国王，而国王也从我身上偷走了我的人生。我拒绝再想下去。

水滴和边缘泛黄的树叶在我经过时飘落下来，鸟儿唱着清脆悦耳的旋律，欢庆着大雨之后突如其来的短暂晴朗。阳光更加耀眼，让万物闪烁着湿润的光芒，泥土也散发着浓郁的芬芳。尽管我内心依旧悲伤，这美好的一天仍深深地让我动容。

刚下过的那场雨让公鹿堡城焕然一新。我发现自己走到了市场，在熙来攘往的人潮中看着每个人匆匆忙忙地采购，好赶在下一场暴风雨来袭前回家。这般亲切的忙碌和友善的喧哗声与我内心的酸楚恰巧形成了强烈的对比。我瞪视着市场四周，直到一件明亮的绯红斗篷吸引住了我的视线，心中不禁一阵翻搅。虽然莫莉在公鹿堡中必须穿着蓝色的仆人装，但她外出到市场办事时，仍会穿着她那件红色的旧斗篷，想必耐辛又趁着短暂的雨过天晴派她外出办事。我看着她，小心地不让自己被发现。只见她为了一袋袋来自恰斯的香茶固执地讨价还价。我深爱她对商人摇摇头时那扬起的下巴，心中忽然灵机一动。

我的口袋里有些铜币，是我担任划手的薪酬。我用这些钱买了四只香甜的苹果、两块葡萄干小圆面包、一瓶酒，还有一些胡椒肉，也买了个系着细绳的小袋子装东西，还有一条红色的厚羊毛毯子。我用尽切德所传授的所有技巧一边买东西，一边不被发现地跟随莫莉。更累的是，我得同样低调地跟踪她到女帽店买丝织缎带，然后在她动身走回公鹿堡时尾随其后。

在一条小径上的某个转弯处，我在树丛的遮荫下赶上了她，从她身后蹑手蹑脚，出其不意地将她一把抱起来转圈子。这可让她吃了一惊。我将她放下来好好亲吻她，却说不上来为什么在户外耀眼的阳光下亲吻她，感受会如此不同，我只晓得内心所有的烦恼顿时一扫而空。

我迅速地向她鞠躬致意：“不知这位女士能否与我一道用餐？”

“噢，我们不能，”她虽然这么回答，双眼却闪闪发亮，“我们会被发现的。”

我夸张地环视四周，然后抓住她的手臂把她拉离路面。树林后面只有少许矮树丛，我催促她穿越低垂的树枝，跃过一根掉在地上的圆木，穿越一片湿答答地黏着我们双腿的公鹿堡灌木丛。当我们来到大海旁的悬崖边时，倾听着海

浪冲击岩石的声音，时而隆隆作响、时而沙沙呢喃，我们就像孩子一样沿着岩石的狭窄裂口向下爬到一处小小的沙滩上。

浮木杂乱地堆在海湾的这个角落，悬崖的一处悬垂区域有一小滩沙堆和几乎风干的页岩，但仍无法遮蔽从空中照射下来的一束阳光，而此刻阳光正散发出一股令人惊喜的温暖。莫莉从我手中接过食物和毯子，然后吩咐我生火，到头来让潮湿的木材燃烧的功臣却是她。海盐让火焰透出一阵绿一阵蓝，而它充沛的热气也让我们把斗篷和帽子搁在一旁。能在开阔的蓝天下坐在她身边看着她的感觉真好，耀眼的阳光让她的秀发闪烁着光芒，风吹红了她的双颊。我们放声大笑，让自己的声音和海鸟的叫声混在一起，完全不用担心会吵到别人。我们喝着那瓶酒，抓起食物大快朵颐，然后走到浪潮边，将黏答答的双手洗干净。我们匍匐在岩石和浮木间寻找暴风雨所带来的宝藏，让我感觉从群山回来之后所未曾感受到的自我，而莫莉看起来也酷似我小时候认识的那个野丫头。她散落的秀发就这么飘散在脸上。当我追逐她时，她滑倒了，然后我们就一同跌入潮波之中。接着，我们钻进毯子里，她也把鞋子和短袜脱下来放在火边烘干，躺回毯子上伸展四肢。

突然间，让彼此一丝不挂似乎是个非常好的主意。

莫莉倒没我这般笃定：“毯子下面砂石很多，我可不想带着一整个背的瘀伤回去！”

我俯身亲吻她：“我不值得你这么做吗？”我说服似的问她。

“你？当然不！”她忽然推我一把让我背朝下躺着，然后大胆地扑到我身上，“但我值得。”

她俯身看着我的时候，眼中闪烁着狂热的光芒，真是让我惊讶得透不过气来。当她狂热地占有我之后，我发现她说得对极了，无论是砂石或是她温热的身体，再多的瘀伤都值得。湛蓝的天色透过她如瀑布般倾泻而下的秀发若隐若现，而我从未见过如此壮丽的景象。

过了一会儿，她几乎全身躺在我身上，然后我们就在冰凉但甜蜜的冷空气中小睡片刻。最后她浑身发抖地坐了起来，接着拿起身旁的衣服穿上。我心甘情愿地看着她重新把罩衫上的束带绑好，因为以往黑暗和烛光总是让我看



不清她的身体。她看到我发呆的表情，就对我伸伸舌头，然后停顿了下来。我绑着辫子的头发乱了，她就把我的辫子拉出来框住我的脸，然后摺了摺她的红色斗蓬盖在我的额头上，摇摇头说：“你应该会是个极为居家的女孩。”

我嗤之以鼻地回答：“我也不是个多么像样的男人。”

她看起来像生气了。“你也不讨人厌呀！”她若有所思地用一根指头沿着我胸膛的肌肉比划着，“前两天我在洗衣房里听说，你可是自博瑞屈以来最称头的马厩男子。我想这是因为你的头发不像多数公鹿公国的男人般粗糙，所以让你看起来与众不同吧。”她用手指将我的头发捻成一股发绳。

“博瑞屈！”我哼了一声，“你该不是说这群女人对他有好感吧？”

她对我皱了皱眉头：“怎么不可能？他除了个人卫生和态度之外，也算是个很体面的男人啊！他的牙齿完好整齐，他还有一对迷人的眼睛！他深沉的幽默令人却步，但可有不少人很想让他轻松起来。那天，所有的洗衣女仆都同意，如果他在她们的床上出现，她们会毫不犹豫地和他亲热。”

“但这不太可能发生。”我指出。

“是不太可能，”她若有所思地表示同意，“她们也赞同这个说法。只有一个人宣称她曾在某年的春季庆和他亲热过，也承认他当时烂醉如泥。我相信她是这么说的。”莫莉瞥了瞥我，然后望着我脸上不可置信的表情大声笑了出来。“她还说，”莫莉揶揄地继续，“‘他倒是妥善利用时间跟种马学了不少东西，他在我肩膀上留下的齿痕整整一个星期之后才褪掉。’”

“怎么可能，”我的双耳此刻因博瑞屈而发热，“他不会如此虐待女人，无论再怎么烂醉都不可能这样。”

“傻孩子！”莫莉一边对我摇头，一边绑头发。“没有人说她被虐待，”她狡猾地瞥着我，“或是不高兴。”

“我还是不相信。”我再度宣称。博瑞屈？这女人很喜欢这样？

“他是不是在这里有道小小的新月形疤痕？”她指着我的臀部，然后透过睫毛看着我。

我又张嘴喊了出来。“我不相信那女人竟胡扯这种事情。”我终于说了出来。

“在洗衣房里，她们可不会谈什么别的事情。”莫莉平静地透露道。